南昌市行政审批局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加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牌子，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处级建制。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行政管理体制、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市行政审批局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研究探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规范审批行为、优化政务服务环境等工作，提出解决意见和建议，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3.负责规范全市行政审批行为，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负责对行政审批、部门管理及服务事项进行流程再造、环节优化、压缩时限，并对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协调解决进厅事项办理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4.负责办理投资项目、市场服务、文教卫生、社会事务、建设交通、环保城管、园林水务、商贸流通等方面的行政审批及相关联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并对审批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负责对行政审批、政务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派驻部门行政审批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

6.负责全市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负责政务大厅综合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建立和完善全市政务服务体系。

7.指导县、区（开发区、新区）政务服务中心和未划入行政审批局的各职能部门的行政审批业务工作。

8.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市行政审批局下设南昌市行政审批服务保障中心，正科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负责行政审批档案材料的收集、整理、保管、查询及应用等工作；负责为行政审批信息化建设和网络信息安全提供技术支持；负责行政审批过程中为现场勘查提供专业技术支持保障。

二、部门2021年主要工作任务

市行政审批局（部门）2021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一）高效率推动项目建设，打造省心审批流程**

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最大程度压缩重大项目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在“六多合一”改革的基础上，以更大的担当，推动《南昌市政府投资重大重点项目“三大”（大承诺、大容缺、大模拟）超简审批改革方案》以及《南昌市社会投资项目“拿地即开工”实施细则》、《南昌市树木迁移审批服务及批后监管举措》、《南昌市轨道交通上盖物业综合开发工程审批指导办法》、《南昌市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控制标准（试行）》等改革配套举措落地见效。针对重大重点项目，将容缺材料扩大到部分主审材料，突破过去“材料不全不受理，受理之后才审查”的限制约束，大胆开启“一面补充材料，一面受理审核”的工作模式，只要企业作出承诺，并经主管部门认可，审批部门立即出具模拟批件用足前期准备时间，节省正式审批用时，实现项目审批手续在达到受理条件后的即时办理。

**（二）高起点定位市民中心，打造舒心办事环境**

2021年市民中心建成后，将成为南昌政务服务“新地标”。我们将按照“应进尽进”原则，加快资源整合，实现共建共享，提供高效、便捷、优质的“一站式”服务，把市民中心建设成为服务事项最全、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的服务集散地，充分借鉴北京等地的先进经验，以大综窗和分类综窗相结合的方式，推行一窗式无差别受理，所有前台工作人员采取服务外包形式，统一形象、统一培训、统一标准、统一服务、统一管理，全面展示南昌政务服务第一窗口的形象，真正做出南昌特色、创成全省示范。同时，进一步加强县区、乡镇行政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全面推进各级审批大厅“一窗受理”改革，直接面向群众办理的户籍、社保、医保、计生、农民建房审批等事项全部进驻便民服务中心，除特殊要求外，尽可能采取“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模式，为基层群众带来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

**（三）高标准建设四级体系，打造贴心智慧系统**

我市政务服务系统建设呈现“多点发力、数据孤岛、建设分散”的特点，各行业均由自建信息系统，系统间数据共享不够，大部分审批、监管和服务事项仍要通过各自对口上级部门的独立审批系统进行操作，系统之间壁垒林立，“数据孤岛”现象明显。2021年，我局在“四级体系”网络审批系统的基础上，建立从上到下的一套统一、完整、规范的网上政务服务管理体系，通过制定统一的数据共享交换标准，开放统一的平台数据接口，集中汇聚身份信息、电子证照、审批事项、办件信息等政务信息资源，构建统一的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现市、县、乡、村四级审批系统间数据互联互通，打破长期制约政务服务发展的信息孤岛、数据壁垒等瓶颈问题，建立起统一架构、分级运营、易于操作、便捷高效的数据库和电子证照库，实现数据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互通共享，大力推动实体政务大厅、网上政务平台、移动客户端、自助终端、服务热线等综合运用，促进线上线下一体运行，最大程度地便民利民。

**（四）高质量提升服务水平，打造暖心政企关系**

持续推进政企互动，将《政企一家亲》打造成政务服务的品牌栏目；联合五型办和新闻媒体，持续开展政务服务再提升专项督查行动，不断优化和改进全市政务系统的工作作风；瞄准企业所需，全面了解企业所想所盼，深入企业进行调研，听真声音、挖真问题，建立政策服务平台，打破政企沟通壁垒，建立惠企窗口、政策宣讲团，推动各项惠民惠企政策规定落实到位，通过平台及时解决企业提出的各项疑难问题。同时积极对标杭州、合肥、长沙等地,学习借鉴先进经验，着力深化“放管服”改革,坚决突破固化模式,以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的满意为目标,大力推进流程再造。坚持问题导向、服务导向,发挥钉钉子精神，不断强化服务意识，努力提高政务服务水平,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三、部门基本情况

市行政审批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2个，包括局本级和1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机关1个：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个：南昌市行政审批服务保障中心。编制人数154人，其中；行政编制107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47人；实有人数147人，其中：在职人数141人，包括行政人员102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39人;退休人员6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部门）**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1年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收入预算总额为8059.87万元，比上年增加4180.78万元，增长107.8%。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增加4000万元专项转列部门预算，下属事业单位行政审批服务保障中心增加两个项目支出预算总计1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65.46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91.4%；上年结余694.41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8.6%。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1年市行政审批局（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为8059.87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772.5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4.4%，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362.4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07.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5万元；项目支出5287.2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5.6%，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37.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949.78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471.39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8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8%；城乡社区支出185.83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2.3%；住房保障支出257.7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2%。

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工资福利支出2699.9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3.5%；商品和服务支出5357.6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66.5%；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25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0%。（根据单位涉及到的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按类级科目逐项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市行政审批局（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365.4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91.4%，较上年增加4737.8万元，增长180.3%。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增加4000万元专项转列部门预算，下属事业单位行政审批服务保障中心增加两个项目支出预算总计117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964.6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3.0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9%；住房保障支出257.7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5%。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2021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5357.65万元。较上年增加3893.58万元，增长265.9%。主要原因是局本级增加4000万元专项转列部门预算。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672.48万元。其中，其他办公设备预算18万元，其他网络设备预算2.50万元，制服预算80万元，其他家具用具预算10.20万元，其他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预算58万元，其他印刷服务预算12万元，其他工程咨询管理服务预算443.83万元，其他计算机设备及软件预算10万元，金属质柜类预算10万元，其他图书、档案预算10.80万元，空调机预算7.65万元，一般会议服务预算4万元，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预算2万元，维修工程预算3.5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8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本部门一级项目：政务服务工作经费

 二级项目：公益性岗位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做好政府购买服务岗人员的管理工作，保障行政审批服务质量，同时按时发放工资，确保人员队伍稳定性。
2. 实施主体：南昌市行政审批局
3. 实施周期：2021.1.1-2021.12.31
4. 年度预算安排：337.5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聘用75名政府购买服务岗人员=100%

质量指标：政府购买服务岗考核通过率=100%

时效指标：政府购买服务岗人员考核时间，2021年12月31日前

成本指标：政府购买人员工资标准=4.5万元/年/人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正常开展=100%

满意度指标：办事群众的满意度>=95%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22.69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15万元，与上年相同。
2. 公务接待费7.69万元，与上年相同。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相同。

第三部分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十张表（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20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